

2023年双城记读后感(模板10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双城记读后感篇一

众所周知，法国大革命是人类的一个血的印记。而《双城记》真实地描绘了统治阶级的凶残和腐朽。通过阅读《双城记》，我深深的感受到了法国大革命时期法国统治阶级与广大人民之间的尖锐矛盾，体会到了作者狄更斯的思想“鲜血无法洗去仇恨，更不能代替爱”。

《双城记》以法国大革命为背景，描绘了十八世纪的一位医生梅尼特从监狱中重获自由，和女儿一起到伦敦生活，五年后，他们在法庭上为名叫代尔纳的法国青年作证，露西和代尔纳因相爱而结婚。1789年，法国大革命爆发，代尔纳因身为贵族后裔而遭逮捕并判死刑。在千钧一发时刻，一直爱恋露西的英国青年卡尔登代替代尔纳上了断头台。

卡尔登是书中最富魅力，也是最为复杂的一位人物，他颓废消极，浑浑噩噩地生活着。求学时，他只替同学写作业，工作后，即使拥有一身才华，他仍然选择默默无闻的打工。但是，在他冷漠的外表下，没有看到他有一份深沉的感情。他温柔的，执着的爱着露西，甚至最终为了露西愿意奉献出自己的生命。他让我们看到了他对露西那深沉的爱：用自己的性命换回自己心爱的女人的家庭幸福与她的笑颜。无论在哪个时代，卡尔登对露西的爱都显得那么珍惜和高贵。

相较于卡尔登所代表的温柔与爱，得伐石太太则是杀戮和血腥的象征。因为亲人惨死在代尔纳叔叔与父亲的魔掌下，所以她一生只为仇恨而活。得伐石太太的嗜血固然使人不寒而

栗，也叫人不禁感叹仇恨的力量。18世纪末的法国，就被这种执拗复仇的火焰燃烧成了修罗地狱。

小说同样也赞美了其他角色：梅尼特医生正直高尚，且善良宽容，是仁爱的理想化身；露西则是爱和温情的化身；代尔纳是给统治阶级指明出路的人。这些人物表现出来的种种美德，都是作为人道主义者的狄更斯所热情赞颂的。

作者狄更斯是19世纪英国现实主义文学的主要代表。他以妙趣横生的幽默、细致入微的心理分析，以及现实主义描写与浪漫主义气氛的有机结合著称。他所着的《双城记》以法国贵族的荒淫残暴、人民群众的重重苦难和法国大革命的历史，来影射当时的英国社会现实，预示着这嘲恐怖的大火“也将在法国上演。

我完全赞同卡尔登在临死前说的：“复活在我，生命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这就是狄更斯为”最坏的时代“开出的良药，然而这毕竟是一种理想。有人说，《双城记》作为一部不朽的著作，如果没有卡尔登的存在和所作所为，这部小说就失去了它的价值和光辉。

卡尔登的死，就像是羽毛轻柔地飘落水面，没有水花，却涟漪阵阵。它提醒了我们：真正的自由与平等是无法用断头台建立。

我们不能因为岁月而忘记《双城记》给我们带来的教训，我们要从中获得，学到点什么，希望两百年后的我们能创造出真正平等、自由、博爱的新世纪，希望卡尔登临死前看到的世界，将会是我们未来的世界！

双城记读后感篇二

《双城记》文中人性的思想最令我受触动，比如说狄更斯写

的查尔斯吧，他为了他那“神圣的目标”而放弃了地位和财产，这和《复活》中的夏赫留朵夫没什么两样，都一样崇高；为了救人他进入明知有着异常危险的牢狱，他这种“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的崇高精神值得我们学习，不畏艰苦，不屈服恶势力，为了真理，竟不顾生命危险去救人，我实在佩服他。

在这本普普通通的小说里，我仿佛看见了许多不同的人，正直善良的马泰特医生、美丽大方的露西、优雅高尚的查尔斯、忠厚老实的洛瑞、扭曲了人生的德发奇太太、外表冷漠，内心热情的西德尼、豪爽的普洛士小姐、残忍的阴险的埃瑞豪兄弟。

作者在本书歪曲了历史，丑化了封建贵族，事实并不尽然。许多情景，如使马奈特医生含冤入狱的空白逮捕令，都是查尔斯冒着生命危险去救马奈特医生，英国人的首领为了怕别的国家说：“法国贵族欺压老百姓”。想要收买查尔特，用很高的地位和财产来收买，查尔特并没有收钱财的迷惑，查尔特改善欺压百姓的不懈努力的故事。

主要表现了关爱和行善、反映善恶搏斗，爱恨交锋，最后作者所说：“爱总能战胜恨”。恶往往都是昙花一现，都要和作恶者一同死亡，而善则永世长存。”

全面地揭示了英国的社会面貌；议会政治的黑暗，统治机构的昏聩、金钱社会的罪恶、人民群众的贫穷。

用一个故事来对付自己同时代的当权者和公众呼吁，暴政会引起暴力，危机近在旦夕，有钱人都应该已慈悲为怀，流血只能够造成更多的流出更多的鲜血。

双城记读后感篇三

“这是最好的时代，也是最坏的时代。”《双城记》开篇第

一句话被无数次引用。但我猜知道这句话的人并不一定小说《双城记》讲述了一个怎么样的故事，也不知道这句话为何而说。如果想理解这句话的原意，以及为何说写出这句经典名句，那自然是要读读原著的。

“——简而言之，那个时代和当今这个时代是如此相似。”这句话其实解释了上述经典句子的两个问题：为何这么说，对谁而说。这也就是小说出世的原因之一，狄更斯希望通过这样一本小说，通过描述法国大革命给人民大众带来灾难来表示自己的担心，同时告诫英国的危险处境。一段革命史，两座分别代表两个国家的城市，几个风雨飘摇中的人，构成了小说的主要素。

虽然《双城记》是一本经典的小说，但因为其明确提出这段革命背景是法国大革命，于是对革命的表现就被认为是作者的历史观。而这正是对小说无数争议的焦点。狄更斯在小说中除了以细腻的笔墨展示了贵族的残忍，同样也展示了革命群众非理性的破坏。他认为，革命是一种压迫取代了另一种压迫，一场直接浓重的血腥暴动替代了另外一场血腥。对攻占巴士底狱以及对暴动民众的一系列描写——血腥，残忍，狡诈，恶毒是小说最为引人注目的地方。

狄更斯把在描写暴民邪恶之处倾心了大量的笔墨，展示了他对暴民的痛恨，从某种层度上可以说是对革命的痛恨。当然，作为人道主义者的狄更斯也指出了拯救世界的良药：爱。这种爱，体现在小说中的包括亲情，爱情，友情这种私人间的感情，也包括抛弃贵族，拯救苍生的那种博爱。其中，最为出彩的是对卡顿之爱的描写。

我非常喜欢卡顿。实际上，卡顿就是狄更斯的化身，狄更斯正是首先想到了卡顿这个人和他身上的某种精神进而构思成这本小说的。那么，卡顿是怎么样一个人呢？小说中描述：“太阳悲悲切切，切切悲悲的冉冉升起，它所照见的景物，没有比这个人更惨的了。他富有才华，情感高尚，却没

有施展才华流露情感的机会，不能有所作为，也无力谋取自己的幸福。他深知自己的症结所在，却听天由命，任凭自己年复一年的虚度光阴，消耗殆尽。”

这是个自甘堕落湮没了自己的才华和青春的年轻人，为何自甘堕落？小说中似乎并没有交代，自从他一出场就是如此，并且也没有对他的家事背景描写也并不多。个人认为，这个人代表狄更斯自己，因此他无需过多描述——卡顿的堕落，源于自己对日渐堕落的社会失望。他走上断头台前曾说过，“我看到这个时代的邪恶，和造成这一恶果的前一时代的邪恶，逐渐为自己赎了罪而消亡。”

被自己遗弃的悲观者——卡顿，在朋友遇到困难，在所钟爱的女子的丈夫即将被送上断头台时，他突然出现在救人还不及的情况下，以自己的生命做代价，在紧要关头使了个掉包计策救出了自己的所爱女子的丈夫。

这不正是基督之爱么，为自己赎了罪而消亡。事实上，小说中的卡顿也确实以圣经的口吻在临死前说，“复活在我，生命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这就是狄更斯为“最坏的时代”开出的良药，然而这毕竟是一种理想。有人说，《双城记》作为一部不朽的著作，如果没有西德尼·卡顿的存在和所作所为，这部小说就失去了它的价值和光辉。我完全赞同。

双城记读后感篇四

把《双城记》重读了一遍，初读时的那种震撼依然不减。“我现在做的，是我一生中做过的最好、最美好的事情，我即将得到的，是我一生中得到的最安宁、最最安宁的休息”，这是西德尼·卡顿在走上刑场前的内心独白，也是全书的结尾。为了心爱的露西，他心甘情愿地走上断头台，顶替查尔斯受死。用自己的生命成全情敌，这种情节也只有狄更斯的笔下才能出现。就像《大卫·科波菲尔》里面的海

穆，哪怕知道艾米丽悔婚与别人私奔，心碎的时候，依然选择宽恕，甚至最后为了救情敌而葬身大海。我原本以为，以直报怨已经是一个人最大限度的宽容，可是在狄更斯这里，原来还可以以德报怨。

我第一次知道，原来爱一个人真的可以奋不顾身，就算她已经为人妻为人母，也依然不妨碍对她一往情深。虽然我一直怀疑在现实中是否真的会有“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生者可以死，死者可以生”，“蒲苇韧如丝，磐石无转移”，可是西德尼·卡顿让我相信，这世间真的有这样一种高尚的情感，能够超越人性里情有可原的嫉妒。

卡顿在生命最后的时刻，从容赴死，获得了永久的安宁，视死如归的平静态度让人差点忘了这其实是一个悲剧。从卡顿爱上露西的那一刻起，就注定他这一生都走不出对露西的爱恋。他每次去露西家都郁郁寡欢，因为露西就在眼前，却是他永远无法企及的美好；他会在深夜的徘徊在露西家附近的路上，只为了重走一遍露西走过的路；他对露西说“为了你，为了你所爱的人，我什么都愿意做”，一语成谶，他终究做到了，用自己的生命换取有情人白头偕老。

对露西的单相思让卡顿一直处于一种求而不得的失落中，而他本身在事业上长期不得志产生的自暴自弃心理亦交织其间，让卡顿的一生笼罩着孤独和忧郁的色彩。“我不关心世上的任何人，世上也没有任何人关心我”，富有才华却没有施展的空间，只能跟在斯特里弗后面浑浑噩噩地度日，长期沉沦下僚消磨了卡顿的意志，让他越陷越深，直至再也无法重新振作起来。

他羡慕查尔斯·达内，不仅因为他能得到露西的爱情，也因为在他身上，卡顿看到自己堕落前的样子，查尔斯那样意气风发，正是卡顿渴望成为的模样。只可惜命运并没有眷顾这个可怜的青年，他的人生轨迹转到了完全相反的方向，只能终日借酒浇愁，醉生梦死。卡顿的悲剧固然与自身性格有关，

让人难免会有“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感叹。可是换个角度想，既然当时英国的法律制度能制造出《荒凉山庄》中那桩让所有当事人身心俱疲的贾迪思控贾迪思案件，诉讼案子成了法律系统敛财的工具，就不难理解为什么在那样的制度下平庸无能的斯特里弗能忝居高位，而才华横溢的卡顿却只能做一个郁郁不得志小律师，做狮子身后的胡狼。

结尾处那一大段的内心独白，读之声音不觉哽咽。卡顿孤独了一生，也只有在生命尽头，才轰轰烈烈了一场。

双城记读后感篇五

法国大革命是人类一个血的印记。在那个混乱的时代，充满不确定；在这种无秩序的状态下，人性的一切表露无疑。双城记以法国大革命为背景，透过为族与平民之间的仇恨冲突，作者狄更斯只想传达出——鲜血无法洗去仇恨，更不能替代爱——贵族的暴虐对平民造成的伤痛不会因为鲜血而愈合，平民对贵族的仇恨也无法替代对已逝亲人的爱。

故事中，梅尼特医生从监狱中重获自由和女儿一起到伦敦生活。五年后，他们在法庭上为名叫查尔斯·代尔那的法国青年做证，露西和代尔那因相爱而结婚。1792年，法国大革命爆发，故事场景转至法国。代尔那因身为贵族后裔而遭逮捕并判死刑，在千钧一发的时刻，一直爱恋露西的英国青年西得尼·卡登替他上了断头台。

卡登是书中最富魅力亦最复杂的角色之一。颓废、消极，求学时，他只替同学写作业；出社会后，即使拥有一身才华，它仍然选择为另一名律师工作。但是，在他冷漠的外表下，有著深深的温柔。凭这一斛温柔和对露西的爱，卡登做了一个意义重大的决定——代替代尔那上断头台——用自己的生命换回另一个人的性命，换回一个家庭的幸福和笑颜。这是卡登守护露西的表现，为爱而牺牲，在那个时代、甚至现代，是多麼高贵的举动！

相较于代表的温柔和爱，多法石太太则是杀戮和血腥的象征。由于亲人惨死在代尔那的父亲和叔叔的魔掌下，她终其一生为仇恨而活；为置代尔那一家于死地，无所不用其极，最后终于让自己死于擦枪走火的意外。多法石太太的嗜血固然使人不寒而栗，但也叫人不忍感叹恨的力量，将本该快乐幸福的女人塑造成复仇女神。十八世纪末的法国，被这种执拗复仇的火焰燃烧成阿修罗地狱。

教训和意义不能因为岁月而被遗忘。如果我们无法从其中获得一些什么，相同的悲剧依旧会重演。两百年后的今天，希望活在这个世代的我们能创造出真正平等、自由、博爱的`新世纪。

卡登的死，就像一支羽毛轻柔的飘落水面，没有水花，却有一个个涟漪，提醒人们：真正的自由平等无法用断头台建立。有一天，世界会变得更好，就像卡登临死前看见的世界，那不是天堂的幻影；有一天，那会是我们的世界。

双城记读后感篇六

“那是最美好的时代，那是最糟糕的时代；那是智慧的年头，那是愚昧的. 年头；那是信仰的时期，那是怀疑的时期；那是光明的季节，那是黑暗的季节；那是希望的春天，那是失望的冬天；我们全都在直奔天堂，我们全都在直奔相反的方向——简而言之，那时跟现在非常相象，某些最喧嚣的权威坚持要用形容词的最高级来形容它。说它好，是最高级的；说它不好，也是最高级的。”这是狄更斯《双城记》的经典开头，也是一曲时代节奏的起始音符，更是一幅恢弘的历史画卷最初的那一笔最重的色彩。

在贵族眼里，那是最好的时代；而对于平民而言，那却是最坏的时代。彼时，贵族，可以因其出身而拥有众多特权，可以为了随心所欲的享乐方式去剥夺平民的权利；平民，不得不忍受贵族的欺凌、压迫，似乎命中注定他们应该接受上天

施加的饥饿，不幸与贫穷。

小说前半部分，狄更斯用大量的笔墨控诉着那些自以为高高在上的贵族，他们的马车可以在碾死平民小孩以后，仅仅是“侯爵老爷向他们众人看了一眼，好像他们仅仅是一些从地下钻出来的老鼠。”看到这一段时，我抱着和平民一样的态度，无比憎恨那些人，期盼着有朝一日那些人能跌落云端，受到应有的惩罚。

所幸，好与坏在某种特定的环境背景下是可以发生转换的。

当贵族不断运用特权给平民施压；当尽管平民在贵族的脚下小心翼翼的前行，却依旧难逃贵族的残暴迫害；当受迫害的人越来越多，大家复仇的想法也就越演越烈。一个平民难以反抗，但他们发现身边的每个人都有着相同的困苦境遇时，便如同拥抱归属感般团结起来，为自己丧失已久的自由奋起斗争。这时，最好的时代和最坏的时代便倒转过来了——平民终于可以复仇了，而贵族，却要因此面临祸患。

复仇成功，平民们展开报复，将那些混蛋们都送上了法庭接受审判，也公布了一系列新的法律条文，这个国家，成为了“自由、平等、博爱，否则不如死的统一不可分割的共和国”。可就是在这样的国家，法庭上，审判的标准竟然是人民的情绪，可以因流泪同情无罪释放，也可以是群情激愤极刑处死。这个国家，依旧每天有许多无辜的人遭迫害惨死，依旧被压抑恐怖的气氛笼罩。

胜利者，狂热、激动、麻木、粗暴；

失败者，颓丧、惶恐、害怕、狼狈。

不过是翻转了金字塔，最后仍是少数人，实行着同样恐怖的统治和压迫。正如叶芝的诗《伟大的日子》里的几句诗：“革命万岁！更多更多的炮声！一个骑马的乞丐鞭打步

行的乞丐，革命万岁！更多更多的炮声！乞丐们换了位置，但鞭打依旧。”

在《乌合之众》中有着这样的观点：“当一场目的在于过去一切制度的大革命进行过后，人们惊讶地发现，这样大革命的结果就是毁灭一套集权制，继而建立了一套新的集权制，甚至使它进一步强化，更具压迫性。”我们在这跌宕起伏的情节中能清楚地看到平民与贵族的权利置换过程，看到不断强化的压迫性。群众对于正确与否没有判知，一味地随波逐流，导致了血染法场。情节不断重演，这难道不就是一种新的压迫吗？而这压迫不是更凶残吗？纵然贵族对平民实施的暴行无法抹去，同样地，鲜血对于失去亲人的伤痛也无法忘却，可通过杀戮实现报复，难道就能获得内心的平静吗？逝者已逝，而在集体的狂热中，鲜血俨然成了祭奠死者的唯一祭品。

集体狂热的时代，又何尝不是集体哀嚎的时代？

中国历史教科书中对这场轰轰烈烈的法国大革命给予高度赞扬与肯定，而狄更斯，则给予了最猛烈的嘲讽和否定。他认为，法国大革命中对人性的抹杀，对生命的摧残和漠视，只不过是一种暴政替代另外一种暴政而已，不但不值得推崇，最终也会被消灭殆尽。在他的心中，对生命的尊重，对人性光辉的景仰，才是人类社会永恒的主题和善美，亘古不变。

这场大革命里，还有着毫不起眼的小人物，西蒙尼替代查尔斯，从容赴死。他高贵的头颅落下的那一刻，爱情的光辉与人性的光辉交相呼应，刺破大革命疯狂而黑暗的幕布，如同落日余晖般绚丽夺目。或许，黑暗的时刻，最终会在这样的光辉中，慢慢消散。

信仰与怀疑、光明与黑暗、希望与绝望并存，好与坏也在不同的人、不同的群体之间转换。就像现在，我们所生活的世界没有想象的那么美好，但也没有那么糟糕，仍然值得我们

为之努力奋斗。

毕竟，爱总是要比恨有力的多。

双城记读后感篇七

小说以18世纪的法国*为背景，故事中将巴黎、伦敦两个大城市连结起来，叙述马内特医生一家充满了爱与冒险的遭遇，中间穿插了贵族的残暴、人民的愤怒、审判间谍……主要揭示了那个时期英法的社会治安，以及大官贵族，下至平民百姓的生活。

这部著作主要讲述了：可怜的马内特医生在被贵族以“莫须有”的罪名关在巴士底狱十九年后，他的女儿将他接到了英国居住。在法庭上父女认识了法国贵族达雷和潦倒师父卡顿。后来，马内特的女儿露西和达雷结了婚，过了十年的幸福家庭生活，卡顿也给了露西一个，要让露西生活快乐。

人民生活在困苦无助、饥寒交迫、贫病连连、受尽欺压的困境中，他们心中积压了对贵族的刻骨深仇，终于引发了*政权、争取自由的法国*。法国*爆发后，达雷为了营救无辜的仆人，赶到法国去给他辩护，却因他曾是法国贵族而被拘捕了。而卡顿为了实践要让露西生活快乐的，利用他跟达雷相貌相似，在达雷被处刑前，用自己跟达雷掉包，代替他上了断头台。

黑暗的年代已经过去了，充满希望与光明的年代已经到来，那时的黑暗令人惨不忍睹！起先，天下是属于国王的，后来，天下是属于人民的。1789年7月13日，人民攻占了关押政治犯的巴士底狱；1793年1月21日，革命把国王路易十六送上了断头台，这象征着封建统治的结束；1793年2月20日，成立法兰西第一共和国。

充满黑暗和压迫的18世纪已经一去不复返了，百姓受苦受难的悲惨生活已经彻底结束。我们迎来了被希望沐浴下的21世

纪，从那个时代到今天的漫长岁月不过像昨天到今天那样短暂。我认为卡顿的精神是值得我们学习的，他重情义，信守诺言，为了实现他对露西的诺言，不惜一切代价，包括宝贵的生命。

当今的人民绝对不会让历史重演，历史也不会重演。让我们过好每一天，让属于我们的21世纪更加充满光彩！

双城记读后感篇八

早在创作小说《双城记》之前很久，狄更斯就对法国大革命极为关注，反复研读英国历史学家卡莱尔的《法国革命史》和其他学者的有关著作。他对法国大革命的浓厚兴趣发端于对当时英国潜伏着的严重的社会危机的担忧。1854年底，他说：“我坚信，不满情绪像这样冒烟比火烧起来还要坏得多，这个性像法国在第一次革命爆发前的公众心理，这就有危险，由于千百种原因——如收成不好、贵族阶级的专横与无能已经把已经紧张的局面最后一次加紧、海外战争的失利、国内偶发事件等等——变成那次从未见过的一场可怕的大火。”可见，小说《双城记》这部历史小说的创作动机在于借古讽今，以法国大革命的历史经验为借鉴，给英国统治阶级敲响警钟；同时，透过对革命恐怖的极端描述，也对心怀愤懑、希图以暴力对抗暴政的人民群众提出警告，幻想为社会矛盾日益加深的英国现状寻找一条出路。

从这个目的出发，小说深刻地揭露了法国大革命前深深激化了的社会矛盾，强烈地抨击贵族阶级的荒淫残暴，并深切地同情下层人民的苦难。作品尖锐地指出，人民群众的忍耐是有限度的，在贵族阶级的残暴统治下，人民群众迫于生计，必然奋起反抗。这种反抗是正义的。小说还描绘了起义人民攻击巴士底狱等壮观场景，表现了人民群众的伟大力量。然而，作者站在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的立场上，即反对残酷压迫人民的暴政，也反对革命人民反抗暴政的暴力。在狄更斯笔下，整个革命被描述成一场毁灭一切的巨大灾难，它无情地

惩罚罪恶的贵族阶级，也盲目地杀害无辜的人们。

第三类是理想化人物，是作者心目中以人道主义解决社会矛盾、以博爱战胜仇恨的榜样，包括梅尼特父女、代尔纳、劳雷和卡尔登等。梅尼特医生被侯爵兄弟害得家破人亡，对侯爵兄弟怀有深仇大恨，但是为了女儿的爱，能够摒弃宿仇旧恨；代尔纳是侯爵兄弟的子侄，他大彻大悟，谴责自己家族的罪恶，抛弃爵位和财产，决心以自己的行动来“赎罪”。这对互相辉映的人物，一个是贵族暴政的受害者，宽容为怀；一个是贵族侯爵的继承人，主张仁爱。他们中间，更有作为女儿和妻子的路茜。在爱的纽带的维系下，他们组成一个互相谅解、感情融洽的幸福家庭。这显然是作者设想的一条与暴力革命截然相反的解决社会矛盾的出路，是不切实际的。

小说《双城记》有其不一样于一般历史小说的地方，它的人物和主要情节都是虚构的。在法国大革命广阔的真实背景下，作者以虚构人物梅尼特医生的经历为主线索，把冤狱、感情与复仇三个互相独立而又互相关联的故事交织在一齐，情节错综，头绪纷繁。作者采取倒叙、插叙、伏笔、铺垫等手法，使小说结构完整严密，情节曲折紧张而富有戏剧性，表现了卓越的艺术技巧。小说《双城记》风格肃穆、沉郁，充满忧愤，但缺少早期作品的幽默。

双城记读后感篇九

整部小说我基本上属于逐字逐句的阅读，一直处于震撼之中，我认为我无法对她进行评价，因此找了网上的书评：

《双城记》在问世之甫即遭到种种奚落。有传闻说狄更斯在阅读《星期六评论》上对《双城记》的抨击之后，竟然昏迷不醒，卧病数月。这当然是莫须有的谣言，但从中可以见出狄更斯受到的毁谤之甚。

狄更斯因《双城记》获罪是因为他既反对特权阶级凌驾于人

民之上的罪恶，又对第三等级变本加厉的复仇方式提出指摘，小说的政治性和戏剧性结构同时遭到谴责。然而历史证明了这部作品的不可磨灭，尽管作者的人道主义仍然是值得质疑的。

《双城记》的政治性是作者有意为之的。早在1854年年底，狄更斯就曾说：“我相信，不满情绪像这样冒烟比大火烧起来还要坏得多，这特别像法国在第一次革命爆发前的公众心理，这就有危险。由于千百种意外——如收成不好，贵族阶级专横与无能把已经紧张的局面最后一次加紧，海外战事的失利，国内的偶然事件——变成那次以后从未见过的一场可怕的大火。”这里“冒烟”的比喻指的就是当时同时潜伏于英国统治阶级和下层民众间的类似于法国大革命爆发之前的那种深刻的社会危机。《双城记》的写作，从原始意义上说有某种借前人车鉴以儆效尤的企图。狄更斯在自己的序言中提到卡莱尔及其《法兰西革命》。事实上，狄更斯正是以《法兰西革命》的描述为蓝本对历史进行衍绎的。

从《双城记》描绘的特权阶级令人怵目惊心的残暴中读者可以非常迅捷地理解法国大革命的导因，而从《双城记》描绘的以德发日太太为代表的劳苦大众令人更加怵目惊心的残暴中读者或许可以得到更多也更深刻的启示。《双城记》和《九三年》（雨果，以下引文出自郑永慧译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的相通之处从这一点上得到了鲜明的体现。

《九三年》的那句名言或许也正是在狄更斯心中盘桓不去的：“在王权之上，革命之上，人世的一切问题之上，还有人心的无限仁慈。”这样的人道主义理念在阶级与阶级兵戎相见的现实面前也许是苍白的，不值一驳的，然而以下论断在时间的长河里更是无可辩驳的：“革命的目的难道是要破坏人的天性吗？革命难道是为了破坏家庭，为了使人道窒息吗？绝不是的。1789年的出现，正是为了肯定这些崇高的现实，而不是为了否定它们。”（《九三年·沉思中的郭文》）

《双城记》给每个读者留下最深印象的，往往是两个小人物，西德尼·卡屯和普若斯小姐。他们的存在证明了人道主义和

牺牲精神的存在与高伟。也就是说，这两个人物的设置是为作者写作这部小说的最高命意服务的。从这个意义上分析，不妨说这两个人物的塑造是作者在创作这部小说的过程中最为用心的运笔。小说的戏剧性结构主要地就是为这两个人物的经营服务的。卡屯从容赴死以及普若斯小姐和德发日太太搏斗的章节因而也成为小说的华彩节段。作者希望以这种舍己从人的牺牲精神对抗仗势欺人和冤冤相报，以爱抵销恨，这种想法尽管极其不合实际，然而其良苦用心却永远值得宝贵。尤其在时序又转过了140年，法国大革命的那一幕悲剧在那么多不同的国度、不同的时间点上演了那么多次的今天，重读这部小说相信不是没有意义的。

双城记读后感篇十

那是最昌明的时世，那是最衰微的时世；那是睿智开化的岁月，那是混沌蒙昧的岁月；那是信仰笃诚的年代，那是疑云重重的年代；那是阳光灿烂的季节，那是长夜晦暗的季节；那是欣欣向荣的春天，那是死气沉沉的冬天；我们眼前无所不有，我们眼前一无所有；我们都径直奔向天堂，我们都径直奔向另一条路。小说开头的这段话可以说是最有名的了，千古流传，道出那个时代的繁杂，苦难与希望并存。

看《双城记》的初衷是基于狄更斯先生的大名，虽然看的是翻译本，但可以说，仍旧精彩万分。事实上，在读小说过程中，我一直倾心的不是男一号达内先生，而是所谓幸福的垫脚石——西德尼卡顿。

《双城记》的情节，对于我们这些看多了故事的人，是近乎于老套的。达内先生年轻英俊，博学多才，有着足够自食其力的资本，以及他的身份，没落的贵族，多好听的名号。露西则是典型的小家碧玉，温婉贤淑。玉子佳人，好一对天造地设的仙眷。

整本书里，我认为是，最悲剧的人物就是西德尼·卡顿。论

才学，他不输达内，要知道开篇时达内的牢狱之灾还是靠卡顿先生唇舌消去的呢；论长相，书中也特别的说了，两个人惊人的相似，只是，卡顿多了几分人世的沧桑；论爱情，卡顿对露西的一往情深令人动容。有着不输主角的身家，却落得那样的结局，悲剧的美感恰如斯般绚烂。

故事发生在十九世纪动荡的西方，时值法国大革命，主人公们奔走于英法两国的伦敦和巴黎。马奈特大夫由于目睹法国贵族草菅人命并试图打抱不平，不幸被投入巴士底狱关押了18年之久。出狱后他和女儿露茜一起来到英国，逐渐恢复了正常的生活。女儿相貌出众，追求者云云，后与一位法国青年夏尔达奈结婚，不想这位法国青年本不姓达奈，其姓为埃弗瑞蒙德，正是当时关押马奈特大夫的法国贵族的嫡亲，不过这位埃弗瑞蒙德自愿放弃了继承家族的姓氏和财产，并且选择隐姓埋名，在英国自力更生。恩恩怨怨，后来大夫与达奈达成协议，不将这一真相告诉露茜。一家人其乐融融得一起生活了几年，也迎接了小露茜的降临。而法国大革命的发生给这一切带来了转折。为了解救被法国革命群众关押的以前的管家，达奈单枪匹马来到法国，才发现自己之前的想法太过单纯，法国早已不是他认识的那个法国。如跳入火坑一般，达奈到达巴黎后便被立即作为流亡贵族关押起来，毫无申辩可言。马奈特大夫一家不久也赶来了巴黎，于是在革命的浪潮中这一家人的命运也是起起伏伏。

卡顿，一个因为酒瘾和不愿意阿谀逢迎而被浪费了才华的人，表面冷漠内心却是善良无比，也许是对时代的. 绝望他甘于在一个没有多少才华的律师手下当帮手。但露西的到来却给他的生活带来了不同的变化，他对露西的爱由始至终不求回报，不论是最初为达内辩护开脱的表现，还是在达内受困巴黎后义无反顾陪同露西前去革命中的巴黎，甚至是最后为了露西的幸福甘愿为她牺牲自己的生命，换取达内的安全，从容赴死，无不透漏着这个外表冷漠的男人中内心的温存。“我现在所做的是一桩大好事情，远远胜过我一向所做所为。我现在去的是一处大好归宿，远远胜过我一向所知所解。”这是

卡顿留在世上的最后一句话，也是全文的结束语。每次读到这一句，即便我现在把它写下来，我都止不住地为他感动。

我始终愿意相信，达内和露西的后人们会永远传唱着卡顿的故事，而卡顿用自己的爱为他们俩编织的道路永远充满爱与希望。